

附件 1

渭南市民政局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全年预算共 7025.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797.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227.91 万元。具体包括：社会救助资金 525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653 万元，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200 万元，城镇社区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 2750 万元，社会福利补助资金 592.98 万元，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17.27 万元，慈善事业发展经费 59 万元，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27.91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全年执行数 5484.5 万元，执行率 78.07%。部分项目因资金下达较晚等原因，导致 2023 年进展缓慢或尚未开展，目前正在积极推动中。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 年，市级财政专项资金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既定用途内进行使用，确保了专项资金的合理支出。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仅剩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部分社会福利事业项目及部分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项目尚未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正在逐步实施中，其余各项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充分发挥了以兜底保障为重点的社会救助作用，持续改善了以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为重点的社会福利事业，深入推进了以社区治理创新为重点的社会治理工作，扎实开展了以社会专项事务管理为重点的社会服务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救助资金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保障低保对象 146286 人次；保障保障特困人员 9438 人次；临时救助 30419 人次。

②质量指标：对享受低保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查率 100%；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100%。

③成本指标：城市低保标准市级 670 元/人月；农村低保标准 5376 元/人年；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12000 元/人年；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7032 元/人年；临时救助标准 ≥ 670 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经申请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9%。

2.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geq 8.9万人；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geq 5万人。

②质量指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③时效指标：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及时完成资金下达率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不断提升；重度残疾人护理需求有效保障。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补助对象满意度99%。

3. 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因机构改革，省级2023年未下拨资金，因此市级未配套相应资金，绩效目标尚未达到。

4. 城镇社区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保障了3499名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以及230个城镇社区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发放到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了社区专职工作人员357人。

②质量指标：社区工作者报酬经费和社区工作经费落实率100%。

③时效指标：社区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按要求2023年12月31日前发放到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人员任

务按期完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社区工作者工资待遇和社区工作经费得到保障；服务社区居民能力全面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政策知晓率 90%；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5. 社会福利补助资金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公办儿童福利机构聘用人员 97 人；公办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孤儿人数 124 人；公办社会福利机构聘用人员 75 人；孤儿大学生人数 62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399 人；保障正常运转的敬老院 17 所。

②质量指标：保障公办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足额落实；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③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时间为 2023 年底。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补助按时发放；保障儿童福利机构和社会福利机构正常运转；敬老院运转保持稳定。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供养人员满意度 95%；孤儿大学生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对领取生活保障的满意度 95%；敬老院聘用人员和入住对象满意度 95%。

6.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民办养老机构补助数量及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助数量均未完成；民办机构年度机构数 1 个。

②质量指标：养老服务质量提升 20%；资金使用有效率 100%。

③时效指标：资金拨付时间为 2023 年底。

④成本指标：市本级机构每张补助 250 元，县级机构每张补助 25 元；市级新建每张补助 150 元，改扩建每张补助 100 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机构基础设施条件有效提升；民办养老机构稳定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民办养老机构满意度 95%。

7. 慈善事业发展经费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开展捐赠、救助、人才培养等组织实施活动 15 场；出版《渭南慈善》4000 份、《渭南慈善之歌》500 本；慈善协会艺术团下基层文艺演出及慈善文化进校园活动 30 场；开展慈善捐赠救助活动 6 场。

②质量指标：慈善文化宣传覆盖率 $\geq 80\%$ ；做好慈善捐赠救助工作，充分发挥慈善事业在社会救助中的重要作用。

③时效指标：按照慈善宣传方案所确定的时限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慈善事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慈善服务机构满意度 98%。

8. 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①数量指标：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6000 张；开展护理员培训 1 次；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 500 户；智慧社区建设数量 47 个；参与老博会 1 次；建设公益性公墓 1 座。

②质量指标：床位运营补贴按时到位；护理员培训质量达标；项目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③时效指标：资金下达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①社会效益指标：农村老年人口幸福感不断加强；社会稳定率逐步提升。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养老护理人才储备充足；殡葬服务设施逐步完善。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 年，我局部分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尚未完成，具体原因如下：1. 因机构改革，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省级当年未下拨资金，因此市级未配套相应资金，绩效目标尚未达到；2. 因部分县级财政部门未拨付资金，导致社会福利补助资金项目和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贴项目等无法按时开展，预算执行率

较低；3.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项目资金下达时已至年底，无法形成有效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严抓项目绩效设定，确保绩效目标设定合理真实，同时加强同本级财政部门 and 县级民政部门的沟通协调，提升资金下达和执行效率，大力推动项目进展，并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资金支付的重要依据，努力做到项目绩效全过程监管，按时且保质保量完成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我局进一步掌握了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了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完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效益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将按照规定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渭南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市、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5	525	52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15	525	52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实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目标2：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目标3：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目标4：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督促指导各地制定出台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目标1：实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目标2：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目标3：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目标4：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督促指导各地制定出台临时救助实施细则,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人数	146286人	146286人	6	6	
			保障特困人员人数	9438人	9438人	6	6	
			保障临时救助人数	30419人次	30419人次	6	6	
		质量指标	对享受低保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查率	100%	100%	6	6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0%	100%	6	6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标准	670元/人月	670元/人月	6	6	
			农村低保标准	5376元/人年	5376元/人年	6	6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12000元/人年	12000元/人年	6	6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	7032元/人年	7032元/人年	6	6	
			临时救助标准	≥670元	≥670元	6	6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经申请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渭南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653	65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653	65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8.9万人	≥8.9万人	10	10	
			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5万人	≥5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96%	≥96%	10	9	已去世人员需后期核查后方可追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96%	≥96%	10	9	
	时效指标	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及时完成资金下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5	10	
重度残疾人护理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99%	10	9		
总分					100	97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各县(市、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0	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对省市确定的城镇社区服务站、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任务予以补助,进一步改善城乡社区办公和服务群众条件,提升为民服务水平。			通过开展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对省市确定的城镇社区服务站、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任务予以补助,进一步改善城乡社区办公和服务群众条件,提升为民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年度省市两级支持建设的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全覆盖	100%	0	0	0		因机构改革,省级2023年未下拨项目
			年度省市两级支持建设的城镇社区服务站全覆盖	100%	0	0	0		
		质量指标	社区服务设施质量	达标	0	0	0		
		时效指标	社区建设周期	2023年	0	0	0		
		成本指标	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成本	200万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社区服务水平较上年提升	≥10%	0	0		
		城镇服务水平较上年提升		≥10%	0	0	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社区服务站项目居民满意度	≥80%	0	0	0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项目村民满意度	≥80%	0	0	0		
总分						0	0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城镇社区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各县(市、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50	2750	2750	100	1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750	2750	2750	—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城镇社区工作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发放到位,完成2023年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招聘工作,保障社区工作者队伍稳定、社区事务正常开展。			2023年城镇社区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支出2750万元,保障我市3466名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经费,230个城镇社区办公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及2023年社区招聘专项经费,确保了城镇社区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社区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经费发放人数以及城镇社区数量	3499名、230个	3499名、230个	10	10	
			2023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人员	357人	357人	10	10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报酬经费落实率	100%	100%	10	10	
			社区工作经费落实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社区人员报酬及工作经费按要求发放到位	2023年12月31日前发放到位	2023年12月31日前发放到位	5	5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按期完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工作者工资待遇得到保障	100%	100%	10	10	
			社区建设经费得到保障	100%	100%	10	10	
			为新增社区补充工作人员,全面提升服务社区居民能力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5%	5	5		
总分					100	100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局属各单位及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3.55	592.984	467.274	10	78.80%	7.9
		其中:财政拨款	593.55	592.984	467.27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公办社会福利机构和儿童福利院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落实及机构正常运转; 2.为考取了教育部门核准的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高等专科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的渭南籍孤儿,参照我省孤儿集中供养标准发放生活补助费; 3.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补贴。 4.及时下达聘用人员薪酬和运转经费,保障全市17所敬老院正常运转。			1.市儿童福利院及市社会福利院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落实及机构正常运转; 2.考取教育部门核准的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高等专科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的渭南籍孤儿,参照我省孤儿集中供养标准发放了生活补助费; 3.全市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4.县级财政仅拨付10个敬老院人员薪酬和运转经费,还有7个未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公办儿童福利机构聘用人员数	97人	97人	5	5	
			公办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孤儿人数	124人	124人	5	5	
			孤儿大学生人数	62人	62人	5	5	
			事实无人抚养人数	399人	399人	5	5	
			保障敬老院正常运转	17所	10所	5	4	部分县级财政部门未拨付
		社会福利院聘用人员	75人	75人	5	5		
		质量指标	保障儿童福利院聘用人员薪酬待遇足额落实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100%	100%	5	5	
			资金按要求下达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2023年底	2023年底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补助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8	8	
			保障儿童福利机构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8	8	
			敬老院运转保持稳定	100%	100%	7	7	
			保障社会福利院正常运转	100%	100%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养人员满意度	≥90%	95%	2.5	2.5	
			孤儿大学生对领取生活保障的满意度	≥80%	95%	2.5	2.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对领取基本生活补助的满意度			≥80%	95%	2.5	2.5		
敬老院聘用人员和入住对象满意度			≥90%	95%	2.5	2.5		
总分					100	96.9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主管部门		渭南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5	17.2675	9.48	10	54.90%	5.5
		其中:财政拨款		20.05	17.2675	9.4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贴,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县级财政未拨付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数量和床位数	6个、591张	0	7	0	县级财政部门未拨付	
			民办机构年度机构数	71个	1个	7	0.1		
		质量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100%	20%	7	1.4		
			资金使用有效率	100%	100%	7	7		
			资金拨付时间	2023年底	2023年底	8	8		
		成本指标	床位补助成本	市级新建每张补助150元,改扩建每张补助100元	0	7	0		
	民办养老机构实际使用床位补助成本		市本级机构每张补助250元,县级机构每张补助25元。	市本级机构每张补助250元,县级机构每张补助25元。	7	7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机构基础设施条件	有效提升	50%	15	7.5		
			民办养老机构稳定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	≥90%	95%	10	10			
总分						100	61.5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慈善事业发展补助							
主管部门	渭南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市慈善协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	59	5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9	59	5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慈善文化弘扬和慈善捐赠救助社会管理服务各项组织实施工作，开展各项慈善活动，进一步推动我市慈善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开展慈善文化弘扬活动，支持慈善协会开展各项捐赠救助、扶贫助困、助学及专业技能人才培养等辅助性服务和组织实施工作，充分发挥慈善事业在社会救助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捐赠、救助、人才培养等组织实施活动	15场次	15场次	6	6	
			出版《渭南慈善》4000份、《渭南慈善之歌》500本	4期	4期	6	6	
			慈善协会艺术团下基层文艺演出及慈善文化进校园活动	30场	30场	6	6	
			慈善捐赠救助活动	6场	6场	6	6	
		质量指标	做好慈善捐赠救助工作，充分发挥慈善事业在社会救助中的重要作用	≥80%	≥80%	8	8	
			慈善文化宣传覆盖率	≥80%	≥80%	8	8	
			时效指标	按照慈善宣传方案所确定的时间期限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慈善事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慈善服务机构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2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市、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2227.91	1020.75	10	45.82%	4.6	
	其中：财政拨款	2600	2227.91	1020.75	—	45.8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对全市民办养老机构实际使用床位给予年度一次性运营补助。 2. 加强农村居家养老服务水平，提高农村留守老人关爱照护服务水平。 3. 对承担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的省级培训基地学校给予补助，为全市储备养老护理人才。 4. 实施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提升居家养老服务保障。 5. 推进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快智慧社区建设。 6. 沈湖塔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地勘、图纸设计等。 7. 参与老博会，宣传渭南养老服务建设。 8. 加快公益性公墓建设，完善殡葬服务水平。			1. 对全市民办养老机构实际使用床位给予年度一次性运营补助。 2. 加强农村居家养老服务水平，提高农村留守老人关爱照护服务水平。 3. 对承担全市养老护理员培训的省级培训基地学校给予补助，为全市储备养老护理人才。 4. 实施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提升居家养老服务保障。 5. 推进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快智慧社区建设。 6. 沈湖塔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地勘、图纸设计等。 7. 参与老博会，宣传渭南养老服务建设。 8. 加快公益性公墓建设，完善殡葬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个数	6000张	6000张	3	3	
			开展护理员培训	1次	1次	3	3	
			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预计改造	500户	500户	3	3	
			智慧社区建设数量	47个	47个	3	3	
			沈湖塔陵灾后重建	1项	1项	3	3	
			参与老博会	1次	1次	3	3	
		质量指标	床位运营补贴	按时到位	按时到位	5	5	
			护理员培训质量	达标	达标	5	5	
			项目完工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资金下达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3年	部分未完成	5	3	资金年底下达未形成支出，下一步将加快支出进度，推动项目进展	
		成本指标	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成本	2600万	2227.91万元	4	3	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老年人口幸福感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10	10	
社会稳定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护理人才	储备充足	储备充足	5	5		
		殡葬服务设施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1.6	

附件2

市级财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民政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4	104.4	104.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4.4	104.4	104.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保障全市民政工作、重点项目建设观摩等会议如期举行，推动各县（区）民政部门相互学习先进经验，加快民政事业发展。</p> <p>目标2：保障核对中心信息平台的稳定运行和有序运转。</p> <p>目标3：慰问孤儿及困境儿童、生活困难和失智失能老年人。</p> <p>目标4：开展创文创卫工作，加快文明城市和卫生城市的建设。</p> <p>目标5：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推动社区的良性发展。</p> <p>目标6：保障党建工作的顺利开展。</p> <p>目标7：提高公益社团组织开展各项工作的能力。</p> <p>目标8：聚焦民生，搭建覆盖全域的养老服务基础体系。</p> <p>目标9：做好城区路牌、广告建设宣传。</p>			<p>目标1：保障全市民政工作、重点项目建设观摩等会议如期举行，推动各县（区）民政部门相互学习先进经验，加快民政事业发展。</p> <p>目标2：保障核对中心信息平台的稳定运行和有序运转</p> <p>目标3：慰问孤儿及困境儿童、生活困难和失智失能老年人。</p> <p>目标4：开展创文创卫工作，加快文明城市和卫生城市的建设。</p> <p>目标5：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推动社区的良性发展。</p> <p>目标6：保障党建工作的顺利开展。</p> <p>目标7：提高公益社团组织开展各项工作的能力。</p> <p>目标8：聚焦民生，搭建覆盖全域的养老服务基础体系</p> <p>目标9：做好城区路牌、广告建设宣传。</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举行会议次数	≥3次	≥3次	2	2	
			慰问儿童及老年人次数	≥3次	≥3次	2	2	
			创建工作次数	≥6次	≥6次	2	2	
			党风廉政建设会、讲座	≥3次	≥3次	2	2	
			培育优秀社团组织数量	≥5	≥5	2	2	
			城区宣传路牌数量	10块	10块	2	2	
	质量指标	核对信息平台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2	2		
		慰问标准	符合政策规定	符合政策规定	2	2		
		创文创卫成果	达标	达标	2	2		
		社区建设合格率	≥95%	≥95%	2	2		
		政策理论宣传普及率	≥95%	≥95%	2	2		
		公益社团的自我建设能力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2	2		
养老服务基础体系		逐渐完善	逐渐完善	2	2			
路牌制作质量	合格	合格	2	2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2023全年	2023全年	3	3			
	资金支付率	≥100%	≥100%	3	3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成本指标	全市民政各项工作会议及信息维护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2	2	
			儿童及老年人慰问成本	7万元	7万元	2	2	
			创文创卫工作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2	2	
			社区体系建设成本	17万元	17万元	2	2	
			宣传维稳、党建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2	2	
			城区路牌设置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2	2	
			培育公益社团组织成本	5万元	5万元	2	2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及老年人幸福感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3	3	
			社区居(村)民幸福感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社会稳定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3	3	
			市民对政府工作认可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	3	
			农村空巢、独居老人和留守老人	逐步解决	逐步解决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发展状态	良性循环	良性循环	3	3	
			社区发展	良性循环	良性循环	3	3	
			政府职能办公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社团发展规划	逐渐完善	逐渐完善	2	2	
			我市养老设施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	2	
			促进社会发展	长期	长期	2	2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2	2	
儿童及老年人满意度			≥95%	≥95%	2	2		
市民满意度			≥95%	≥95%	2	2		
社区居(村)民满意度			≥95%	≥95%	2	2		
社团满意度			≥95%	≥95%	2	2		
总分						100	100	

附件2

市级财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殡葬设备购置资金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7.42	327.4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327.42	327.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殡葬设备购置,保障群众殡葬服务需求,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殡葬设备购置,保障群众殡葬服务需求,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购置遗体接送车数量	6辆	6辆	5	5	
			购置消毒设备数量	4套	4套	5	5	
			购置冷藏设备数量	36台	36台	5	5	
			购置火化炉数量	1套	1套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遗体接送车采购标准	24.8万元/辆	24.8万元/辆	5	5	
			消毒设备采购标准	7.98万元/套	7.98万元/套	5	5	
	冷藏设备采购标准		1.3万元/套	1.3万元/套	5	5		
火化炉采购标准	99.9万元/套		99.9万元/套	5	5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群众殡葬服务需求。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	长期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2

市级财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主管部门	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市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994	1197.6	10	40%	4	
	其中：财政拨款	0	2994	1197.6	—	4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设施配盟，建设困难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			提升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设施配盟，建设困难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家庭床位建设数量	4280张	4248张	20	19	项目尚未完成，将加快推进。
		质量指标	床位建设符合要求	90%	质量达标	20	20	
		时效指标	实施完成时间	2024年6月底	正在实施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床位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3		

附件2

市级财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或项目名称		渭南市流浪乞讨救助保护中心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渭南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渭南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0	740	89.11	10	12.04%	1.2	
	其中:财政拨款	740	740	89.11	—	12.0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地上及地下建筑主体工程,部分设备、设施安装及部分内装,同时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完成基础开挖、土方外运、基坑周边围挡安装、临时办公室架设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建筑总面积	6023平方米	1527平方米	4	1.01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
			设置床位数	200张	0张	4	0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
			地上建筑面积	4496平方米	0平方米	4	0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
			地下建筑面积	1527平方米	1527平方米	4	4	
			设置地下停车场	24个	0个	4	0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4	4	
			设备质量达到国家安全标准	100%	100%	4	4	
			室内设备、设施达到验收标准	≥95%	0%	4	0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1%	4	0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
			项目开工率	≥90%	≥90%	4	4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58%	3	2.18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提高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55%	4	3.38	受专家评审需增加隔震层要求影响,更新初步设计方案,工程进度受到影响。下一步,我站将继续加快施工进度,提高支付进度。
	效益指标(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产生环境污染	否	否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救助流浪乞讨及临时遇困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66.77		

附件 3

渭南市民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我局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得分 98.1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职能

市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 贯彻落实中省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的法规草案、政策和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2. 拟订全市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3. 负责市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日常工作；4. 统筹全市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定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5. 拟定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市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6. 负责全市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承担市际和市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

调处工作；7. 拟定全市婚姻登记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9. 拟定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10. 拟定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11. 拟定促进全市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市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12. 拟定全市社会工作、志愿者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13. 履行民政管理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责殡葬单位、救助站、福利院、敬老院、工疗站等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14. 依据市政府公布的部门“权责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职责；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工作任务

2023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及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以市委、市政府“三个年”活动为抓手，以省民政厅重点工作综合评估和市委目标责任考核为“坐标”，以暖心民政“2+3+19”统揽全局，牢牢把握“稳、进、高、好”的要求，努力建设忠诚民政、暖心民政、数字民政、奋进民政、清廉民政，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展现民政新担当

新作为。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2. 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3. 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4. 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5.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6. 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7. 加强区划地名管理工作；8. 加强社会事务管理；9. 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 10. 加强民政部门自身建设。

（三）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局年初预算 2995.77 万元，实际支出 2883.85 万元，执行率 96%。全年均按照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在规定的范围内合理支出，不断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局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中，除资产购置项目因型号问题未能购置齐全外，其余已全部完成，取得的成效具体如下：1. 保障了全市民政工作会议、重点项目建设观摩会议等如期举行，推动各县（市、区）民政部门相互学习先进经验，加快推动民政事业发展；2. 加强了本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维护了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3. 加强和完善了城乡社区治理，推动了社区的良性发展；4. 做好兜底脱贫和乡村振兴工作的有序衔接，有效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5. 聚焦民生，搭建了覆盖全域的养老服务基础体系，打造居家养老服务圈，保障了老年人群的各项需求；6. 购置了 3 组书柜，保障了单位的有效运转；7. 对我市临时遇困人员做到了及时救助，保障临时遇困人员的安全与健康；8. 大力提升了儿童护理员脑瘫康复理论知识及实践技能，促进护理员对脑瘫儿童康

服务的覆盖率；9. 保障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所需，维修维护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设备，促进了社会保障事业健康发展。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数量指标方面，我部门保障了159名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开展80次创建工作；开展6次社区工作督导；开展4次以上各类慰问；举办了10场相关会议及培训；购置了3组书柜；救助临时遇困人员312人次；进行脑瘫康复培训80人次。质量指标方面，部门预算完整性、准确性、细化性、及时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目标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预决算信息公开、部门绩效自评率、绩效自评、整改报告报送及时性均达到100%；预算完成率96%；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低于5%。时效指标方面，预算执行进度率大于序时进度；专项资金5月底前下达60%以上。成本指标方面，三公经费只减不增；政府采购严格遵循限价。

(二)履职效果情况。社会效益指标方面，社区居民及村民幸福感及安全感、脑瘫儿童生活幸福感、服务群众能力水平均显著提高；农村空巢、独居老人和留守老人养老难题逐步解决；遇困人员安全与健康得到有效保障。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社区发展进入良性循环；我市养老设施水平、部门人员工作效率均显著提升。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老年人群满意度达98%；被救助临时遇困人员满意度达99%。

四、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因编制年初预算时未充分考虑到所需资产的具体型号，加之政府采购平台更新调整，部分商品下架，导致购置资产时无合适型号，预算未能执行完成。

下一步，我部门将重点关注预算执行情况，提前做好相关工作前期规划，合理推进各项业务进程，加快支出，不断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我局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完善绩效管理、提高使用效益等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保障了后续各个项目绩效设定的合理性。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将根据相关规定，在部门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渭南市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渭南市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渭南市民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人员经费及日常办公经费	局机关及4个下属单位为履行职责用于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等	已完成	2815.95	2815.95		2750.59	2750.59		—	98%	—
	民政管理业务	履职民政管理工作的专项职能职责经费	已完成	106.4	106.4		61.99	61.99		—	58%	—
	专项购置项目	购置2台一体机,1台照相机和1台摄像机,3个书柜。	未完成	2.6	2.6		0.45	0.45		—	17%	—
	救助保护、儿童福利及老年人福利业务	对我市特困人员、儿童及老年人做到及时救助,保障人员的安全与健康。	已完成	56	56		56	56		—	100%	—
	(资产)维修(护)费及(资产)临聘人员工资	维修市社会福利院院内设施,确保安全;保障市救助管理站临聘人员工资发放到位	已完成	14.82	14.82		14.82	14.82		—	100%	—
	金额合计				2995.77	2995.77	0	2883.85	2883.85	0	10	96%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全市民政工作、重点项目建设观摩等会议如期举行,推动各县(区)民政部门相互学习先进经验,加快民政事业发展; 目标2:加强本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维护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 目标3: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推动社区的良性发展; 目标4:切实做好兜底脱贫和乡村振兴工作的有序衔接,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目标5:聚焦民生,搭建覆盖全域的养老服务基础体系,打造“15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保障老年人群的各项需求; 目标6:购置2台一体机,1台照相机和1台摄像机,3个书柜; 目标7:对我市临时特困人员做到及时救助,保障临时特困人员的安全与健康; 目标8:提升护理员脑瘫康复理论知识及实践技能,促进院内护理员对脑瘫儿童康复服务的覆盖率; 目标9:保障特困人员生活所需,维修维护特困人员日常生活设备,促进社会保障事业健康发展					目标1:保障全市民政工作、重点项目建设观摩等会议如期举行,推动各县(区)民政部门相互学习先进经验,加快民政事业发展; 目标2:加强本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维护行政区域界线附近地区稳定; 目标3: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推动社区的良性发展; 目标4:切实做好兜底脱贫和乡村振兴工作的有序衔接,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目标5:聚焦民生,搭建覆盖全域的养老服务基础体系,打造“15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保障老年人群的各项需求; 目标6:购置2台一体机,1台照相机和1台摄像机,3个书柜; 目标7:对我市临时特困人员做到及时救助,保障临时特困人员的安全与健康; 目标8:提升护理员脑瘫康复理论知识及实践技能,促进院内护理员对脑瘫儿童康复服务的覆盖率; 目标9:保障特困人员生活所需,维修维护特困人员日常生活设备,促进社会保障事业健康发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159人	159人	2	2			
			创建工作次数			≥6次	≥6次	2	2			
			社区工作督导次数			≥5次	≥5次	2	2			
			慰问次数			≥3次	≥3次	2	2			
			会议及培训次数			≥3次	≥3次	2	2			
			购买资产数量			7	3	2	0.5			
			救助临时特困人次			≥80人次	≥80人次	2	2			
		质量指标	部门预算完整性、准确性、细化性、及时性			100%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2	2			
			绩效目标完整性、规范性、合理性			≥90%	≥90%	2	2			
	预算完成率			≥95%	≥95%	2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5%	≤5%	2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95%	≥95%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部门绩效自评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整改报告报送及时性			100%	100%	2	2				
		预算执行进度率			大于等于序时进度	大于等于序时进度	3	3				
		专项资金下达及时率			5月底前大于等于60%	5月底前大于等于60%	3	3				
	成本指标	资金支付率			≥95%	≥95%	3	3				
三公经费控制			只减不增	只减不增	3	3						
民政管理工作履职成本			2995.77万元	2995.77万元	2	2						
政府采购成本			政府采购限价	政府采购限价	2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居民幸福感及安全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生活幸福感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	3				
		农村空巢、独居老人和留守老人养老难题			逐渐解决	逐渐解决	3	3				
		遇困人员安全与健康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	3				
		脑瘫儿童生活幸福感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3	3				
		服务能力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发展			良性循环	良性循环	4	4				
		我市养老设施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4	4				
		人员工作效率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4	4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群满意度		≥95%	≥95%	5	5			
					被救助临时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8.1			